

于田县妇联 2023 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 责任制履职报告

今年以来，于田县妇联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以普法宣传实践为载体，进一步完善维权机制与网络，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有效维护我县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为创建“平安于田”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加强领导，健全机制，保障普法工作有序开展。

各级妇联组织把普法工作作为履行基本职能的一项主要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工作中坚持做到组织领导、目标责任、管理考核“三个到位”，形成强大合力，确保了普法工作的顺利进行。一是组织领导到位。于田县妇联为加强对普法工作的领导，认真落实一把手责任制，成立了由妇联主席任组长、副主席任副组长的“八五”普法领导小组，指导各级妇联开展普法工作，并设立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二是目标责任落实到位。颁布《于田县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020年）》，并把开展维护妇女权益法律法规的宣传作为主要目标之一。同时，在《于田县妇女儿童发展纲要（2020年）责任分解书》中对各有关单位的责任目标予以细化分解。各级妇联按照要求，及时建立普法领导机构，明确目标任务，形成了层层分级负责的网络化普法工作组织体系。三是管理考核落实到位。为使妇联系统“八五”普法的各项工作任务真正落到实处，于田县妇联将普法工作纳入综合治理考核体系，明确规定开展这项工作的各项指标和要求，并将指标的落实

情况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切实抓落实。

二、突出主题，强化宣传，营造法制社会浓厚氛围。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各级妇联组织以妇女之家、妇女微家、家庭学校、农户家为阵地，创新手段，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大力开展妇女群体大宣讲活动以“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国通语学习、“中国人、中国心、中国话、中国魂”教育、去极端化、科普活动、库尔班·吐鲁木“三热爱”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给库尔班·吐鲁木后人的回信、交通安全、防诈骗等共性内容+个性内容”，个性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民法典-婚姻编》结合宣讲现代文明生活方式、家庭美德、心理健康、文明礼仪、家庭教育、守护花蕾等。近年来，集中宣讲及入户宣讲等方式对妇女群体集中宣讲 12396 场次，受益妇女群众达到 823121 人次。

一是组织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3 月份，按照地区妇联权益部有关要求，在县妇联系统内“三八”维权周集中宣传活动，形成良好社会氛围。于田县妇联 3 月 4 日利用巴扎天在于田县农牧民综合市场启动开展了“三八”维权宣传周活动活动内容以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为重点，大力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婚姻法》、《反家庭暴力法》等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高度关注女性权

益受侵害情况;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参与群众发放《反家暴法》和崇明妇女维权阵地信息等宣传折页,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生动形象地介绍什么是家庭暴力、如何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等,普及反家暴告诫书开具,宣传家庭暴力的危害、解决措施和解决途径等内容,帮助群众提升对家庭暴力的认识,引导大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此次宣传,不仅提高了妇女群体反对家庭暴力的意识,还帮助家庭成员树立健康、文明的婚姻家庭观念,进一步维护平等、和谐、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营造幸福生活。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册(件),参加宣讲500余人(次)。

二是扎实推进法治教育工作开展5月份“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普法宣传工作。结合法治建设工作要求,利用今年5月份的“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期间,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的重要指示精神,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我县各级妇联充分动员组织并发动巾帼宣讲团成员(妇联干部、执委、巾帼志愿者),深入基层一线,以“宣讲+服务”的形式,围绕“妇女群体大宣讲”主线,引导各族妇女群众,结合身边人、身边事,利用抖音、快手、微视频等平台,大力开展并宣传“最美和田人”、“最美和田事”创作活动。持续讲好“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同时教育引导各族妇女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进步,争做民族团结进步的践行者、推动者和传播者。截至目前妇女群体集中宣讲1770场次,收益

妇女群众达到 67435 人次。

三是围绕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加强了妇女群众的禁毒教育。借“6.1”《禁毒法》颁布日、“6.3”虎门销烟纪念日、“6.26”国际禁毒日等节点，大力宣传《禁毒法》、广泛传播毒品预防教育知识、教授识毒防毒技能技巧，提高全民防毒、拒毒意识，形成全面参与禁毒的强大社会合力。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不断扩大宣传范围，强化宣传效果，使禁毒知识、禁毒意识更加深入人心，营造浓厚的禁毒宣传氛围。

四是开展宪法宣传周妇女群体大宣讲活动。县各级妇联制作“宪法宣传周”专题宣传展板和宣传手册、分别在县昆昆广场、先拜巴扎镇、农牧民大巴扎等场所边发放宣传手册边耐心讲解，开展“宪法宣传周”专题宣传活动。本次制作和发放的宣传资料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民法典—婚姻编》、《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文本和宣传册等。这些资料向群众免费发放，让更多人了解到了宪法和妇女群体五大法的权威性和重要性。引导县、乡、村三级妇联“石榴花”巾帼宣讲员发挥作用、依托“妇女微家”、“妇女之家”开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妇女群体大宣讲活动。截至目前参加本次“宪法宣传周”妇女群体大宣讲活动“石榴花”巾帼宣讲员共 243 名，开展体集中宣讲 268 场次，收益妇女群众达到 40738 人次。

三、创新载体，依法维权，促进普法工作纵深发展。

县妇联大力实施巾帼维权行动，坚持妇女维权与社会维稳相结合的理念，积极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切实强化社会平安和谐的妇女保障。

一是依法办信接访。通过对每一起信访案件的认真办理让妇女群众切实感受到了来自“娘家人”的支持，让妇女群众平时看得到妇联、关键时刻想得起妇联、遇到问题找得到妇联，扎扎实实地把维权服务直接送到妇女群众身边。坚持月矛盾排查制度，切实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稳定在萌芽状态。2023 年来，于田县妇联共接待来信来访来电 32 件，均为婚姻家庭纠纷案件，针对所有存量婚姻纠纷问题制订了时间任务表，确保了存量问题规定时间内化解，结案满意率为 100%。

二是关注典型案例，提升婚姻家庭纠纷调解队伍业务能力。对于一些影响范围较广，具有一定典型性的舆论事件和侵权案例，权益部全程跟进，及时化解纠纷矛盾，维护社会大局的整体稳定。为进一步提升基层妇联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能力，充分发挥基层妇联组织在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中的积极作用，做好婚姻家庭矛盾调解工作，提高处理婚姻家庭矛盾案件成功率，以降低离婚类诉求、降低离婚率为目标，开展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员培训。全年，于田县妇联组织乡、村两级妇联主席、心理疏导员、妇联执委、红娘、爱心妈妈协会会员分 8 个片区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专项培训会村两级妇联主席、副主席、妇联干部、执委和爱心妈妈协会会员共计 12300 人参加此次培训。

三是履职尽责，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重点针对全县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和化解工作，组织各乡镇、县直基层妇联组织再开展全面深入排查、化解和上报影响社会稳定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的工作，确保对婚姻感情纠纷类问题隐患早发现、早化解、早稳控、早处置。并于每周星期三将相关表格报县妇联办公室。利用好周一升国旗活动，加大民法典、反家庭暴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内容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婚姻调解作用，加大婚调力度，截至目前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情况：已受理 490 条、已和好 277 条，建议法院办理 118 条，建议民政局办理 145 条。

四是利用新媒体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打造于田县妇联《万方妇儿之声》抖音公众号和《于田女声》微信公众号。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加强全县妇女儿童宣传宣教工作努力营造妇女儿童工作发展的良好气氛为目的，2023 年 8 月份以来于田县妇联结合实际创新开展“万方妇儿之声”广播视频宣传宣教工作。宣讲内容有法律法规、安全教育、素质提升、子女教育、心理健康教育、道德教育、健康教育、婚姻家庭夫妻和婆媳关系等领域。其中法律法规领域重点讲《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民法典-婚姻编》、《家庭教育促进法》等。由教育局、司法局、卫健委、公安局、妇联、心理发展中心等部门宣讲员，以录制声音和视频大力宣传。一是在“于田零距离”视频链接和于田融媒

体抖音平台上点击浏览量达 5.2 万余次。转发和收藏量达到 2.3 万余次；二是通过抖音和“于田零距离”微信公众号转发宣讲视频（维语版、国语版）共 32 期，共点赞量超过 5.7 万次，收藏和转发量达到 2.5 万次；三是广播宣讲内容按计划已完成 26 期，每三天（每天三日）连续播放一个内容。已达到使全县妇女了解妇联工作，提高自身素养和自我维权意识，增强妇联组织的凝聚力，从而为我县妇联工作高效开展提供良好的舆论氛围。

存在问题：

开展基层法治治理活动不完善。以民法典为主依法广泛征求妇女群众意见不扎实，对村规约修改完善提出意见建议，组织村（社区）妇联执委参与家规家训制定活动不扎实。

下一步工作计划：

- 1、为切实做好法治治理工作，抓好基层依法治理活动。
- 2、扎实开展以民法典为主依法广泛征求妇女群众意见，对村规约修改完善提出意见建议工作。
- 3、抓好组织我县各村（社区）妇联执委参与家规家训制定活动。

于田县妇联

2024 年 4 月 15 日